

**南宁市江南区苏圩中学男生宿舍楼加建卫生间工程、南宁市江南区  
苏圩中学女生宿舍楼加建卫生间工程、南宁市江南区苏圩中学女生  
宿舍楼加建卫生间装修工程更正公告（一）**

- 一、项目名称：南宁市江南区苏圩中学男生宿舍楼加建卫生间工程、南宁市江南区苏圩中学女生宿舍楼加建卫生间工程、南宁市江南区苏圩中学女生宿舍楼加建卫生间装修工程
- 二、项目编号：E4501002816023693001
- 三、招标人名称：南宁市江南区苏圩中学  
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李汉晖 13087972397  
 地址：南宁市江南区苏圩镇解放街 11-1 号
- 四、招标代理机构名称：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中心  
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何工 07714979290  
 地址：南宁市壮锦大道 19 号 B 座
- 五、更正信息
- 1、本项目工程量清单、图纸已上传，请各潜在投标人自行登陆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(广西·南宁)(<http://gzy.jgswj.gxz1.gov.cn/mggzy/>)下载查看。
- 2、本项目有更改如下：

序号	章节	原招标文件内容	修改后招标文件内容
1	招标公告 3.7	3.7 本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工程项目。	3.7 本项目属于政府采购工程项目： 标段为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投标人必须为中小微企业、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，大型企业不得参加。
2	评标办法前附表 2.1.3 资格评审标准有限数量制	1、投标人符合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1.4 项规定的，且按规定提交了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” 3.1.1 项资格审查部分(1)～(9)项内容的，方可进行资格审查评分。 2、资格后审总分满分为 100 分，总分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，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选择(9)家投标单位作为合格投标人进入本工程的下一阶段评审，如前第 9 名有得分相同的，则一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，如参加投标的单位不足 9 名(含 9 名)，则全部达到合格分数线的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。 【备注：参照建市〔2005〕208	1、投标人符合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”第 1.4 项规定的，且按规定提交了第二章“投标人须知前附表” 3.1.1 项资格审查部分(1)～(9)项内容的，方可进行资格审查评分。 2、资格后审总分满分为 100 分，总分 60 分及以上为合格，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选择(7)家投标单位作为合格投标人进入本工程的下一阶段评审，如前第 7 名有得分相同的，则一并进入下一阶段评审，如参加投标的单位不足 7 名(含 7 名)，则全部达到合格分数线的投标人进入下一阶段评审。 【备注：参照建市〔2005〕208 号文，原则上工程投资额 1000 万元以上的

	号文，原则上工程投资额 1000 万元以上的工程项目，合格投标人家数应当不少于 9 个】	工程项目，合格投标人家数应当不少于 9 个】
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--

其他内容不变，特此通知。



招标人：南宁市江南区苏圩中学

招标代理机构：南宁市江南区政府采购中心

日期：2024 年 11 月 22 日